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家緯
電話：03-8462860#501
電子信箱：te00104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238803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修正版）（376550000A_1130238803A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第六屆科技、數位學習與藝術教育成果聯展」修正後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協助轉知師生及家長並鼓勵人員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11月28日府教課字第1130232991A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為利活動流程規劃，爰調整第一日（113年12月6日）議程：原訂上午 8 點開放場佈，現延後 1 小時至上午 9 點開放並依進程接續辦理；其餘內容不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